

銘傳大學 電腦與通訊工程學系必選修科目表(94學年度入學生適用)

科 目	學 分	時 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度				第四學年				備 註
			上		下		上		下		上		下		上		下		
			授 課	實 習 輔 導	授 課	實 習 輔 導	授 課	實 習 輔 導	授 課	實 習 輔 導	授 課	實 習 輔 導	授 課	實 習 輔 導	授 課	實 習 輔 導	授 課	實 習 輔 導	
多媒體導論	2	2	2															必選電腦課程	
數位媒體應用	2	2			2													必選電腦課程	
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3	3			3														
組合語言	3	3					3											必選	
機器翻譯	3	3					3												
視窗程式設計	3	3					3												
JAVA 程式設計	3	3					3												
使用者介面設計	3	3							3										
視窗程式設計進階	3	3							3										
系統程式	3	3							3										
程式語言	3	3							3										
JAVA 程式應用	3	3							3										
CPLD 設計	3	3							3										
第四代電腦語言	3	3									3								
XML 程式設計	3	3									3								
電腦繪圖與動畫	3	3									3								
多媒體設計	3	3									3								
類神經網路	3	3									3								
編譯程式	3	3									3								
UNIX 程式設計	3	3										3							
模式與模擬	3	3										3							
人工智慧	3	3										3							
數值分析	3	3										3							
專家系統	3	3										3							
Web 程式設計	3	3										3						必選電腦課程	
軟體工程導論	3	3												3					
演算法	3	3												3					
高等計算機結構	3	3												3					
高等資料結構	3	3												3					
智慧型學習系統	3	3												3					
計算機理論	3	3														3			
分散式系統	3	3														3			
網路規劃	3	3			3													非同步遠距教學	
網路管理	3	3							3									非同步遠距教學	
區域網路	3	3									3							非同步遠距教學	
網際網路	3	3									3								
無線網路	3	3									3								
TCP/IP 網路原理與技術	3	3									3								
排隊理論	3	3									3								
作業系統實務	3	3									3								
單晶片系統概論	3	3									3								
行動通訊網路	3	3									3								

專業選修科目：計算機系統類

專業選修科目：網路系統類

銘傳大學 電腦與通訊工程學系必選修科目表(94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)

科 目	學 分	時 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度				第四學年				備註
			上		下		上		下		上		下		上		下		
		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
專業選修科目：資料庫系統類	資料庫管理系統	3	3																必選
	資料庫	3	3																
	網路資料庫實務	3	3																
	資料庫程式設計	3	3													3			
	全球資訊網與資料庫	3	3													3			
	資料庫設計實作	3	3															3	
	多媒體資料庫系統	3	3															3	
其他選修科目	日文(一)	4	6	2	1	2	1												
	生物學原理	2	2	2															
	日文(二)	4	6					2	1	2	1								
	軍訓(二上)	2	2					2											
	軍訓(二下)	2	2							2									
	日文(三)	4	6										2	1	2	1			
	資訊法律	3	3											3					
	體育(四上)	2	2													2			
體育(四下)	2	2															2		
總計	必修科目學分合計	105																	
	至少應選修學分數	32																	
	合計	137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<p>一、學生選修外系課程由系自審，經雙方主任簽名同意即可。</p> <p>二、如學生選修之外系課程為資訊學院之選修科目，可視為本系之專業選修，反之，則不視為本系專業選修，即不列入畢業學分，學生需補足本系專業選修學分，始可畢業。</p> <p>三、多修通識課程及教育學程課程之學分不得列計於畢業學分內。</p> <p>四、本必選修科目表之選修課程，可追溯至 94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。</p>																		